基 金 发 行 提 示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华融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	A份额:000785,B份额:000786,C份额:000787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管理人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9月1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9月30日
投资范围	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中期票据,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与大额存单,剩余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与债券回购,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广发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
基金代码	000748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8月25日
发行截止日期	三个月内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具体如下:1.现金;2.通知存款;3.短期融资券(包括超级短期融资券);4.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5.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债券回购;6.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7.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资产支持证券;8.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中期票据;9.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以下简称"央行票据");10.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其他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将遵循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鹏华中证800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160628
基金类型	股票型
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8月21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9月5日
投资范围	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且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汇添富环保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696
基金类型	股票型
管理人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8月18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9月12日
投资范围	80%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股票,其中投资于环保行业上市公司股票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其余资产投资于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权证、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基金持有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交易保证金以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红塔红土盛世普益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743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管理人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8月18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9月12日
投资范围	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95%;债券等固定收益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5%;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诺安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714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8月13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9月10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并上市的股票)、权证、股指期货等权益类金融工具,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可转债、可分离债、央票、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短期融资券、正回购、逆回购、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等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易方达恒久添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A类:000265,C类:000266
基金类型	债券型
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8月18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9月5日
投资范围	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每个开放期开始前一个月至开放期结束后一个月内不受此比例限制);在开放期内,本基金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但在封闭期内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受此比例限制。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国泰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742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8月18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9月12日
投资范围	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95%,其中,投资于新经济主题相关的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债券、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不低于基金资产的5%;中小企业私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高于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所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以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华宝兴业量化对冲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753/000754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管理人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8月18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9月12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鹏华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780
基金类型	股票型
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8月25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9月19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含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可转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等)、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嘉实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751
基金类型	股票型
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8月18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9月12日
投资范围	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80%-95%,投资于新兴产业相关的股票占非现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股指期货、权证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博时优势收益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752
基金类型	债券型
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8月14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9月10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家债券、金融债券、次级债券、中央银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短期融资券及超级短期融资券、可分离交易债券的纯债、资产支持证券、回购和银行定期存款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证券(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健康优质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761
基金类型	股票型
管理人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8月25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9月19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东方红睿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169101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管理人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8月25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9月23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票)、债券(含中小企业私募债)、中期票据、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其它在发基金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银华双月定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791
基金类型	债券型
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9月1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9月2日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平安大华财富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	000759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8月18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8月31日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164304
基金类型	股票型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8月11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9月5日

限 售 流 通 股 解 禁 提 示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	本次解禁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上市流通时间
000001	平安银行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33,668,364	3,145,606,375		2014-9-1
002611	东方精工	持有限售流通股股东共28人	213,151,870	213,151,870		2014-9-1
002612	朗姿股份	持有限售流通股股东共3名	141,923,100	141,923,100		2014-9-1
002613	北玻股份	持有限售流通股股东共156人	328,528,137	313,057,895		2014-9-1
300259	新天科技	持有限售流通股股东共3名	153,478,728	153,478,728		2014-9-1

证券代码:002719　　证券简称:麦趣尔　　公告编码:2014-065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5月13日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1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亿元,用于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在单笔金额并且总额度不超过上述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自此额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见2014年5月1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于2014年8月27日与中国建设银行新疆区分行签订了《"乾元"理财产品2014年第209期理财产品协议》,约定公司以人民币4,5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

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一)产品名称:"乾元"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2014年第72期(产品编号:XJ082014209052D01);

(二)发行人:中国建设银行新疆区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币种:人民币;

(四)投资范围:主要投资于同业存款等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投资工具;

(五)产品类别: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六)产品预期年收益率:4.1%;

(七)期限:52天;

(八)产品起始日:2014年8月28日;

(九)产品到期日:2014年10月19日;

(十)收益支付方式:在理财产品到期日,一次性把理财收益划转至账户;

(十一)购买理财产品金额:肆仟伍佰万元整(RMB4,500万元);

(十二)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十三)认购、申购、追加投资、赎回:本理财产品运行期间,不开放申购、追加投资和赎回,中国建设银行有提前终止权;

(十四)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无关联关系;

(十五)产品风险提示。1.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依照当前的相关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政策设计的,如果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运行,由此导致本产品预期收益降低;也可能导致本期产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者其他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而导致本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或提前终止等。2.信用风险:本产品的基础资产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则客户可能面临收益波动、甚至收益为零的风险。3.流动性风险:本产品存续期内,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可能导致客户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并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的风险。4.市场风险:本期产品的基础资产价值受未来市场的不确定影响可能出现波动,从而导致客户收益波动、收益为零的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投资金额14,000万元。

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二、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一)、产品名称:银企通理财产品2014年第77期(代码:D20140077)

(二)、发行人: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币种:人民币;

(四)、投资项目:主要投资是银行间债券市场产品、同业存款、信托受益权、定向资金管理计划等;

(五)、产品类别: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六)、产品预期年收益率:4.1%;

(七)、期限:92天;

(八)、产品起始日:2014年8月29日;

(九)、产品到期日:2014年11月29日;

(十)、收益支付方式:在理财产品到期日,一次性把理财收益划转至账户;

(十一)、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壹亿肆仟万元整(RMB14,000万元);

(十二)、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十三)、赎回及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内,不提供申购或赎回;

(十四)、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商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十五)产品风险提示。1.信用风险:本产品的投资工具主要是银行间债券市场产品、同业存款、信托收益权、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等,部分品种存在一定的信用风险。2.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果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运行。3.流动性风险:本产品为固定期限投资品种,在投资期间投资人无法提前赎回和兑付,因此可能导致投资人急需资金时不能按时变现。4.通货膨胀风险:本产品在运作期内面临的一定通货膨胀风险,即在通货膨胀发生时,投资品种相应调整的灵活性不强,导致预期收益不能完全弥补通货膨胀带来的货币贬值损失。

三、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司将依据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公司于2014年2月27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6,000万元向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众亿支行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4年第25期理财产品。目前,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5月27日到期。

2、公司于2014年5月27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4,000万元向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众亿支行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4年第47期理财产品。目前,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8月27日到期。

3、公司于2014年6月12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6,000万元向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众亿支行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4年第51期理财产品。目前,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8月12日到期。

4、公司于2014年8月13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6,000万元向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众亿支行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4年第72期理财产品。目前,目前,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6,000万元(不含本次),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金额分别为4,500万元和14,000万元。

六、备查文件

(一)中国建设银行新疆区分行"乾元2014年第209期"理财产品协议书;

(二)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银企通理财产品2014年第77期"协议书。

特此公告。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9月1日

关于华润元大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后转型为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相关业务安排的公告

华润元大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为"000273")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登记机构为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担保人为中海信达担保有限公司。

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9月11日正式生效。本基金以每一年为一个保本周期(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一个公历年后对应日止。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不存在该对应日期,保本周期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即2014年9月11日(周四)为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日。

根据《华润元大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保本周期届满时,在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下,本基金将转入下一保本周期。下一保本周期的具体起讫日期以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如保本周期到期后,本基金未能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本基金将在到期操作期间截止日次个工作日起按基金合同约定转型为非保本基金'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以及基金费率等相关内容也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做相应修改。上述变更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可不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提前在临时公告或更新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予以说明。"

华润元大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转型为非保本的"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托管人及基金登记机构不变,基金代码亦保持不变,为"000273"。转型后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以及基金费率等按照《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相关规定进行运作。就前述修改变更事项,本基金管理人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履行了相关手续。

现将本基金保本周期到期安排及"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的相关业务规则说明如下:

一、华润元大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到期操作

1、本基金到期操作期间

根据《华润元大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华润元大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到期操作期间是指保本周期到期日及之后4个工作日(含第4个工作日)。本基金转型为"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则到期操作期间为保本周期到期日及之后4个工作日(含第四个工作日),即2014年9月11日至2014年9月17日。

2、本基金到期操作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的选择

根据《华润元大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在到期操作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将持有的部分基金份额或全部基金份额做出如下选择:

(1)赎回基金份额;

(2)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

(3)若基金份额持有人没有作出上述(1)、(2)到期选择且本基金未能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基金份额持有人继续持有转型后的"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基金管理人默认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到期操作的日期为到本基金的到期操作期间的最后一个工作日。

3、保本周期到期操作期间的相关费用安排

(1)对于认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华润元大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在到期操作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赎回基金份额的,无需就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在到期操作期间的赎回支付赎回费用;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将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无需就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在到期操作期间的转换支付赎回费用,但需根据其所转入基金的费率体系支付申购补差费;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继续持有转型后的"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的,无需就此支付任何交易费用。

基金赎回或转换出采取"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或转换出的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计算。

(2)对于在保本周期内申购或转换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若选择赎回本基金,则赎回费按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赎回费率结构规定收取,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183天	3.0%
183天≤N<365天	2.0%
N≥365天	0.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应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若选择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已开通转换的基金,则需支付相应的转换费用(包括本基金的赎回费用和转换入基金所对应的申购补差费);

若选择继续持有转型后的"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则无需就此支付任何交易费用。

二、华润元大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赔付事宜

1、对于认购并持有到期的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无论选择赎回、转换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或是继续持有转型为"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都适用保本条款。

(1)若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在持有到期后赎回基金份额,而相应基金份额在保本周期到期日的可赎回金额加上其持有期间的累计分红金额低于其保本金额,基金管理人将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对应的资产净值总额支付给投资人,并由基金管理人或保本义务人在保本周期到期日后的20个工作日(含第20个工作日)内将保本赔付差额现金支付给投资人。

(2)若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在持有到期后转换基金份额,而相应基金份额在保本周期到期日的可赎回金额加上其持有期间的累计分红金额低于其保本金额,基金管理人将转换当日基金份额对应的资产净值总额作为转出金额,并由基金管理人或保本义务人在保本周期到期日后的20个工作日(含第20个工作日)内将保本赔付差额现金支付给投资人。

(3)若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在持有到期后继续持有变更后的"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而相应基金份额在保本周期到期日的可赎回金额加上其持有期间的累计分红金额低于其保本金额,基金管理人将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继续持有变更后的"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在该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前一日所对应的基金资产净值作为转入该基金的转入金额,并由基金管理人或保本义务人在保本周期到期日后的20个工作日(含第20个工作日)内将保本赔付差额现金支付给投资人。

(4)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由中海信达担保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为基金管理人的保本义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保本周期到期日后(不含保本周期到期日)至其实际操作日(含该日)的净值下跌风险由基金份额持有人自行承担。

2、保本周期到期的赔付

(1)在发生保本赔付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应按基金合同的约定在保本周期到期日后20个工作日(含第20个工作日)内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履行保本赔付差额的支付义务;基金管理人无法全额履行保本义务的,基金管理人在保本周期到期日后5个工作日内向担保人发出书面《履行保证责任通知书》。担保人将在收到基金管理人发出的《履行保证责任通知书》后的5个工作日内,将需代偿的款项划入本基金在基金托管人处开立的账户中,由基金管理人支付给基金份额持有人。

(2)担保人将上述代偿款项全额划入本基金在基金托管人处开立的账户中后即为全部履行了保证责任,担保人无须对基金份额持有人逐一进行代偿。代偿款项的分配与支付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资金到账后,基金管理人应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分配和支付。

(3)发生赔付的具体操作细则由基金管理人提前公告。

三、转型为"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运作安排

1、根据《华润元大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未能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本基金将在到期操作期间截止日次个工作日起按基金合同约定转型为非保本基金"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即2014年9月18日起"华润元大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即日生效。即自2014年9月18日起,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持有变更后的"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

2、自2014年9月18日起,正常开放"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赎回和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提交的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交易申请,适用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费率体系。

3、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费率:

(1)申购费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1.2%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0.8%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4%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收取固定费用 每笔交易1,000元

申购费用由基金份额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2)赎回费费率为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赎回费率
N<7天	1.50%
7天≤N<30天	0.75%
30天≤N<1年	0.50%
1年≤N<2年	0.25%
N≥2年	0.00%

注:1年指365天。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人,应当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继续持有转型后的"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的,对应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申购/转换入华润元大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登记日起连续计算。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后续选择按照相关基金合同的约定,在其所持有的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间办理转换业务的,转入基金份额持有期自基金转换申请确认日起重新计算。

5、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后的基金投资转型期自2014年9月18日(含)起6个月内的时间区间为"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转型期。投资转型期结束,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应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6、为维护投资者利益,转型为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后,基金赎回采用"先进先出"原则,即对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进行赎回处理时,申购确认日期在先的基金份额先赎回,申购确认日期在后的基金份额后赎回,以确定所适用的赎回费率。

7、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基金费率等请详见届时发布的《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业务开通情况及其他有关具体操作事宜请详见本公司之后发布的该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公告。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欲了解详情,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ryuantafund.com)查阅相关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1000-89)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编号:2014-035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锅股份")控股子公司杭州杭锅工业锅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锅工锅")拟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浙江杭州胜利锅炉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况

1、公司控股子公司杭锅工锅拟出资960万元与自然人蒋惠民、孙水娟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浙江杭州胜利锅炉有限公司,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股比例
1	蒋惠民	980	49%
2	杭州杭锅工业锅炉有限公司	960	48%
3	孙水娟	60	3%
合计		2,000	100%

2、本次投资已提交杭锅股份2014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次投资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其他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1、蒋惠民

身份证号:33010219580315****

住所:杭州市拱墅区

2、孙水娟

身份证号:33010619570721****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

公司经过合理查询后确信,自然人蒋惠民、孙水娟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拟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杭州胜利锅炉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生物质燃料锅炉、小型燃油气锅炉以及小型燃煤锅炉产品;钢架加工件业务。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注册地:安吉县

以上事项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杭锅工锅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有利于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提升公司未来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编号:2014-034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受让江西乐浩综合利用电业有限公司股权并认缴未缴付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锅股份")及全资子公司杭锅国际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锅国际")拟受让江西乐浩综合利用电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乐浩")股权并以自用资金认缴江西乐浩未缴付注册资本,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公司拟以0元的价格受让杭州新概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新概念")持有的江西乐浩未实缴注册资本所对应的股权45%,公司全资子公司杭锅国际拟以1元的价格受让李航先生持有Allied Ever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永联国际")100%的股权(永联国际持有江西乐浩25%的股权,其中未实缴注册资本所对应的股权21.99%,实缴注册资本所对应的股权3.01%),杭州新概念同时将其实缴注册资本5,302.2万元所对应的股权28.86%以及部分未实缴注册资本所对应的股权转让给浙江盛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前后江西乐浩股权结构如下:

受让前			受让后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杭州新概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3,777.5(实缴5,302.2)	75%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266.5(实缴0)	45%
Allied Ev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4,592.5(实缴553.35)	25%	Allied Ev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4,592.5(实缴553.35)	25%
			浙江盛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5,511(实缴5,302.2)	30%
合计	18,370.00(实缴5,855.55)	100.00%	合计	18,370.00(实缴5,855.55)	100.00%

受让完成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锅国际合计直接和间接持有江西乐浩70%的股权。

公司未缴付的注册资本将根据江西乐浩"乐平矿务局北部矿区煤矸石综合利用电厂项